

证券代码：601229

证券简称：上海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5-018

优先股代码：360029

优先股简称：上银优1

可转债代码：113042

可转债简称：上银转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银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于2024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241人，注册会计师1,30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300人。

毕马威华振2023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39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9亿元，

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 10 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

毕马威华振 2023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98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 5.38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以及住宿和餐饮业。毕马威华振 2023 年金融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2023 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 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 270 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3. 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曾受到一次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涉及四名从业人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行政监管措施并非行政处罚，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石海云，2001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石海云 1999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4 年开始为上海银行提供审计服务。石海云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2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应晨斌，2014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应晨斌 2022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4 年开始为上海银行提供审计服务。应晨斌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

质量控制复核人金乃雯，1995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金乃雯 1992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199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4 年开始为上海银行提供审计服务。金乃雯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10 份。

2. 诚信记录

石海云、应晨斌和金乃雯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上述拟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是按照审计预计工作量等因素及公允合理的原则通过公开招标确定。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14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季度财务报告商定程序费用为人民币 454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较上一年度审计预算费用下降 16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已知信息，认为毕马威华振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以 1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